

证券代码：000778

证券简称：新兴铸管

公告编号：2018-23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或新增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 年 5 月 11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 年 5 月 10 日—2018 年 5 月 11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 年 5 月 11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 年 5 月 10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 至 2018 年 5 月 11 日 15:00 之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8 年 5 月 4 日（星期五）

3、会议召开地点：河北省武安市 2672 厂区公司会议厅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成章先生因工作原因出差在外，无法亲自主持会议。经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总经理何齐书先生主持。

6、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32 人，代表股份 1,732,038,93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3.3999%。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8 人，代表股份 1,723,955,04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1974%。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4 人，代表股份 8,083,89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2026%。

4、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30 人，代表股份 175,772,49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4044%。

5、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并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了述职。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27,727,537	99.7511%	4,188,096	0.2418%	123,300	0.007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71,461,100	97.5472%	4,188,096	2.3827%	123,300	0.0701%

2、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27,727,537	99.7511%	4,188,096	0.2418%	123,300	0.0071%

况						
中小股东 表决情况	171,461,100	97.5472%	4,188,096	2.3827%	123,300	0.0701%

3、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27,709,437	99.7501%	4,206,196	0.2428%	123,300	0.0071%
中小股东 表决情况	171,443,000	97.5369%	4,206,196	2.3930%	123,300	0.0701%

4、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27,727,537	99.7511%	4,188,096	0.2418%	123,300	0.0071%
中小股东 表决情况	171,461,100	97.5472%	4,188,096	2.3827%	123,300	0.0701%

5、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7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308,400,719.94 元，2017 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093,031,785.37 元，扣除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6,146,723.71 元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6,295,285,781.60 元（其中报告期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986,885,061.66 元），报告期分配普通股现金股利 119,726,405.28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 6,175,559,376.32 元。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3,990,880,17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共分配股利 598,632,026.40 元，余额 5,576,927,349.92 元滚存 2018 年分配；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27,817,137	99.7563%	4,098,296	0.2366%	123,500	0.007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71,550,700	97.5981%	4,098,296	2.3316%	123,500	0.0703%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27,727,537	99.7511%	4,188,096	0.2418%	123,300	0.007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71,461,100	97.5472%	4,188,096	2.3827%	123,300	0.0701%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27,727,537	99.7511%	4,188,096	0.2418%	123,300	0.007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71,461,100	97.5472%	4,188,096	2.3827%	123,300	0.0701%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朗山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李志勇、李辉

3、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 2、律师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2 日